

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《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银行”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2025 年度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董事会的领导下，勤勉履职，履行职责范围内各项工作，全年共召开 6 次会议，审议、听取和审阅 34 项议题和报告，涉及内外审、财务报告及定期报告、内部控制等事项。

1、勤勉尽责审核财务报告，监督财务信息公允。审核财务报告及定期报告，密切跟进宏观形势和监管政策变化，关注经营业绩、重点领域业务风险管理等情况。与外审充分交换意见，听取关于中期财务报告审阅、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情况的汇报，研究重要审计发现，就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发表意见，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、组织评估及续聘外审工作，督促外审尽责履职。加强外审机构聘用管理，组织实施外审机构工作评估，指导内审开展外审工作质量评价，明确工作内容及要求，向董事会提出续聘建议。指导完善外审计划，详细了解审计范围、审计策略、关键审计事项、时间安排、资源配置、沟通机制、质量控制等，促进外审质量提升。掌握外审工作进展，督促并监督外审按照约定时间提交报告。研究外审管理建议，审议落实计划，督促外审开展整改落实情况跟踪及持续评估，推动强化外审成果运用成效。

3、推进内审管理体系改革，推动内审质效提升。推进实施内审集中管理改革，进一步健全集团内审管理体系，指导修订内部审计章程、内部审计准则等内审制度，推动内审项目流程标准化。监督内审工作计划执行，听取季度内审情况报告及专项审计情况报告，积极推进内审发现重点问题

整改，切实发挥内审整改监督作用。组织实施年度内审质量自我评价，推动内审数字化转型和队伍建设，不断提升内审的独立性、专业性和有效性等。

4、深化内部控制监督评估，促进持续稳健发展。指导开展内部控制运行情况评估，审议并提请董事会批准对外披露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，听取外部审计机构关于内控审计情况的汇报，强化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评估。推进深化内控体系建设，强化重点业务领域内部控制措施，加强过程管理和评估验证，推动制度、流程和管理水平有效提升，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。

5、研究承接监事会职责，有效实施履职监督评价。持续关注公司章程修订、监事会撤销及监事会职责承接等相关事项，提前安排听取有关工作汇报，指导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，明确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相关职责，保障公司治理稳健运行。组织实施董事会及其成员、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，在完成被评价人自评、履职测评、资料审阅、集体审议等工作的基础上，开展年度履职评价工作，形成对董事会及其成员、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意见。

2025 年度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勤勉尽责，积极发挥专业作用，切实承接监事会职责，在审核财务信息、强化内外审监督、深化审计发现问题整改与成果运用、提升内部控制有效性等方面向董事会提供意见建议，较好地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职责。

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2026 年 4 月 23 日